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盛剑明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以电话、邮件、微信送达方式发出通知。

3、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董事盛剑明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总裁麻华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江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一职，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总裁麻华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穆永臣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

上述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号）。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